電子公文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謝幸穎
電話：(02)7736-6161
電子信箱：fishwin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400701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原函影本、發布令掃描檔各1份

裝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本（114）年7月1日以衛授疾字第1140100635號令廢止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辦法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衛生福利部本年7月1日衛授疾字第1140100638號函（附件）辦理。

二、旨揭辦法係依據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」第3條第4項授權訂定，因該條例業於112年6月30日屆滿，依中央法規標準法第21條第3款規定，旨揭辦法無單獨施行之必要，爰予以廢止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家運動訓練中心、國家運動科學中心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本部各單位

線

副本：電子簽章 114/07/03 09:56:57

總收文　114/07/03
1140026819